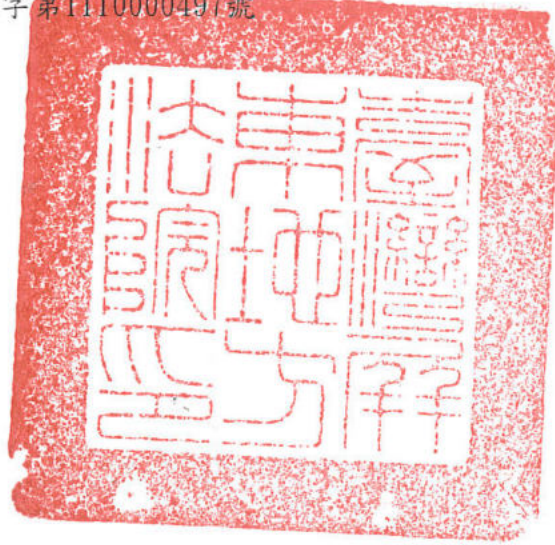


## 臺灣屏東地方法院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06月06日

發文字號：屏院惠文字第1110000497號



主旨：公告本院招募111年度暑期大學法律系(所)工讀生錄取名單。

依據：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正取8名〈顯示身分證英文字母及部分數字號碼，以辨識之用〉：廖珮涵(T22\*\*\*\*\*67)、吳婉綺(T22\*\*\*\*\*38)、鄭愛(T22\*\*\*\*\*82)、周逸柏(T12\*\*\*\*\*37)、林佳鈺(T12\*\*\*\*\*23)、劉宇凡(S12\*\*\*\*\*66)、蕭安晴(B22\*\*\*\*\*16)、徐珮瑄(T22\*\*\*\*\*93)。
- 二、備取8名〈依先後順序進補。顯示身分證英文字母及部分數字號碼，以辨識之用〉：張素絢(T22\*\*\*\*\*01)、蔡侑倫(T12\*\*\*\*\*68)、張鳳君(T22\*\*\*\*\*42)、林圀任(T12\*\*\*\*\*01)、潘乃翹(T22\*\*\*\*\*22)、唐孟潔(E22\*\*\*\*\*61)、黃慧心(S22\*\*\*\*\*57)、高秀宜(T22\*\*\*\*\*18)。
- 三、正取人員，本院另函通知報到簽約日期。備取人員，於正取人員未報到或離職且工讀期間餘1個月以上，依序遞補。
- 四、若因應防疫需求，本院得停止辦理工讀生暑期工讀。